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01758932 U

(45) 授权公告日 2011. 03. 16

(21) 申请号 201020283397. 7

(22) 申请日 2010. 08. 02

(73) 专利权人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362200 福建省晋江市东石镇金瓯工业
区

(72) 发明人 韩克华

(74) 专利代理机构 厦门市首创君合专利事务所
有限公司 35204

代理人 李秀梅

(51) Int. Cl.

A45B 25/02 (2006. 01)

A45B 25/16 (2006.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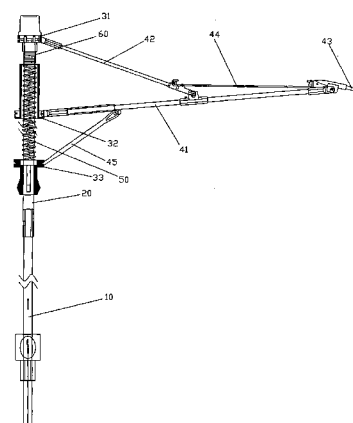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 1 页 说明书 2 页 附图 2 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二折高尔夫自开伞伞架

(57) 摘要

一种二折高尔夫自开伞伞架, 包括内管、外管、固定套设在该外管顶部的上巢以及活动套设在该外管上的中巢和下巢; 在该外管上, 该中巢和下巢之间套设有开伞弹簧; 该中巢上铰接有若干主骨, 每根主骨的中部与该上巢之间铰接有一根副骨, 每根主骨的尾端铰接有一根尾骨, 该尾骨与该副骨之间铰接有一根不锈钢勾, 每根主骨与该下巢之间铰接有一根软皮拉条; 该主骨、副骨和尾骨均为一体成型制成的玻璃纤维型材, 该软皮拉条为尼龙加玻璃纤维型材。与现有技术相比, 本实用新型重量较轻, 使得伞具的使用轻便、灵活; 材料成本较低, 降低企业生产成本, 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 强度、韧性好, 延长产品使用寿命。



1. 一种二折高尔夫自开伞伞架,其特征在于:包括内管、外管、固定套设在该外管顶部的上巢以及活动套设在该外管上的中巢和下巢;在该外管上,该中巢和下巢之间套设有开伞弹簧;该中巢上铰接有若干主骨,每根主骨的中部与该上巢之间铰接有一根副骨,每根主骨的尾端铰接有一根尾骨,该尾骨与该副骨之间铰接有一根不锈钢勾,每根主骨与该下巢之间铰接有一根软皮拉条;该主骨、副骨和尾骨均为一体成型制成的玻璃纤维型材,该软皮拉条为尼龙加玻璃纤维型材。

2.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二折高尔夫自开伞伞架,其特征在于:所述上巢、中巢和下巢均为玻璃纤维型材。

3.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二折高尔夫自开伞伞架,其特征在于:在所述外管上,所述上巢的下方套设有减压弹簧或减压套管。

4. 如权利要求3所述的一种二折高尔夫自开伞伞架,其特征在于:所述减压套管为玻璃纤维型材。

一种二折高尔夫自开伞伞架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伞具领域,特别是指一种二折高尔夫自开伞伞架。

背景技术

[0002] 现有技术中的二折高尔夫自开伞,其伞骨通常是由铁、铝等金属或金属合金制成,具有如下缺点,一是较重,对撑伞的人来说十分费力;二是成本较高;三是强度、韧性不佳,在使用时很容易损坏。

实用新型内容

[0003] 本实用新型的主要目的在于克服现有技术的缺点,提供一种采用玻璃纤维材料作为伞骨的二折高尔夫自开伞伞架,具有轻便、成本低等优点。

[0004] 本实用新型采用如下技术方案:

[0005] 一种二折高尔夫自开伞伞架,包括内管、外管、固定套设在该外管顶部的上巢以及活动套设在该外管上的中巢和下巢;在该外管上,该中巢和下巢之间套设有开伞弹簧;该中巢上铰接有若干主骨,每根主骨的中部与该上巢之间铰接有一根副骨,每根主骨的尾端铰接有一根尾骨,该尾骨与该副骨之间铰接有一根不锈钢勾,每根主骨与该下巢之间铰接有一根软皮拉条;该主骨、副骨和尾骨均为一体成型制成的玻璃纤维型材,该软皮拉条为尼龙加玻璃纤维型材。

[0006] 所述上巢、中巢和下巢均为玻璃纤维型材。

[0007] 在所述外管上,所述上巢的下方套设有减压弹簧或减压套管。

[0008] 所述减压套管为玻璃纤维型材。

[0009] 由上述对本实用新型的描述可知,与现有技术相比,本实用新型的一种二折高尔夫自开伞伞架具有如下有益效果:

[0010] 首先,本实用新型的主骨、副骨和尾骨均为一体成型制成的玻璃纤维型材,重量较轻,使得伞具的使用轻便、灵活;材料成本较低,降低企业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强度、韧性好,延长产品使用寿命;

[0011] 其次,尾骨与副骨之间铰接有一根不锈钢勾,主骨与下巢之间铰接有一根软皮拉条,且软皮拉条为尼龙加玻璃纤维型材,拉伸强度和弯曲强度极佳,提高产品质量,并提升产品档次;

[0012] 第三,中巢和上巢之间套设有减压套管或减压弹簧,降低开伞时的冲击力,避免对产品的损坏,使得产品使用过程稳定、可靠,延长产品使用寿命;

[0013] 第四,上巢、中巢和下巢均为玻璃纤维型材,进一步降低企业生产成本和产品重量,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

附图说明

[0014] 图1为本实用新型具体实施方式开伞状态的部分结构示意图;

[0015] 图 2 为本实用新型具体实施方式收伞状态的部分结构示意图。

具体实施方式

[0016] 以下通过具体实施方式对本实用新型作进一步的描述。

[0017] 参照图 1 和图 2, 本实用新型的一种二折自开伞伞架, 包括内管 10、外管 20、固定套设在外管 20 顶部的上巢 31 以及活动套设在外管 20 上的中巢 32 和下巢 33; 在外管 20 上, 上巢 31 的下方套设有减压弹簧 60, 中巢 32 和下巢 33 之间套设有开伞弹簧 50; 中巢 32 上铰接有若干主骨 41, 每根主骨 41 的中部与上巢 31 之间铰接有一根副骨 42, 每根主骨 41 的尾端铰接有一根尾骨 43, 尾骨 43 与副骨 42 之间铰接有一根不锈钢勾 44, 每根主骨 41 与下巢 33 之间铰接有一根软皮拉条 45。

[0018] 主骨 41、副骨 42 和尾骨 43 均为一体成型制成的玻璃纤维型材, 上巢 31、中巢 32 和下巢 33 均为玻璃纤维型材, 软皮拉条 45 为尼龙加玻璃纤维型材, 重量较轻, 使得伞具的使用轻便、灵活; 材料成本较低, 降低企业生产成本, 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 强度、韧性好, 延长产品使用寿命。

[0019] 上述仅为本实用新型的一个具体实施方式, 但本实用新型的设计构思并不局限于此, 凡利用此构思对本实用新型进行非实质性的改动, 均应属于侵犯本实用新型保护范围的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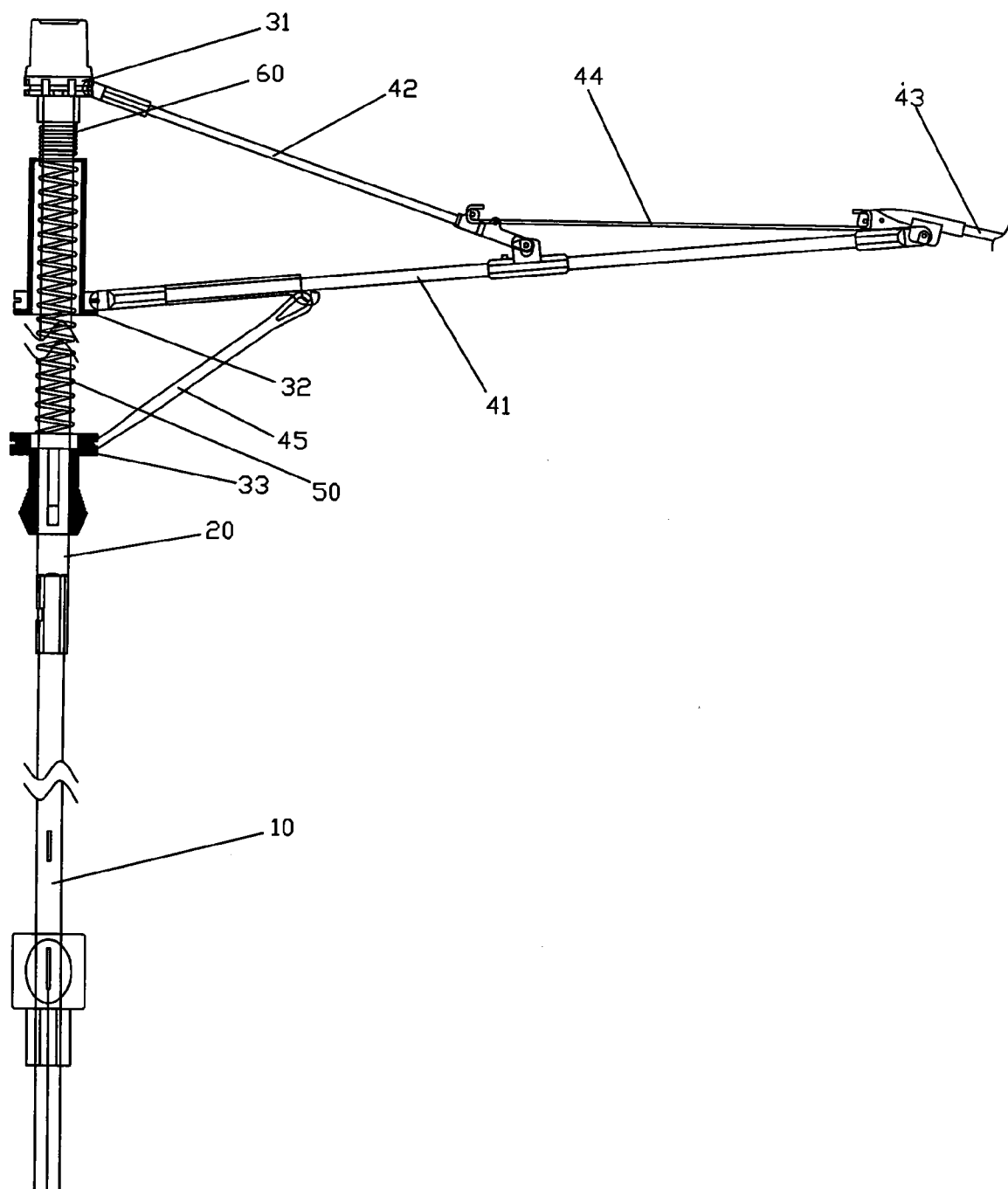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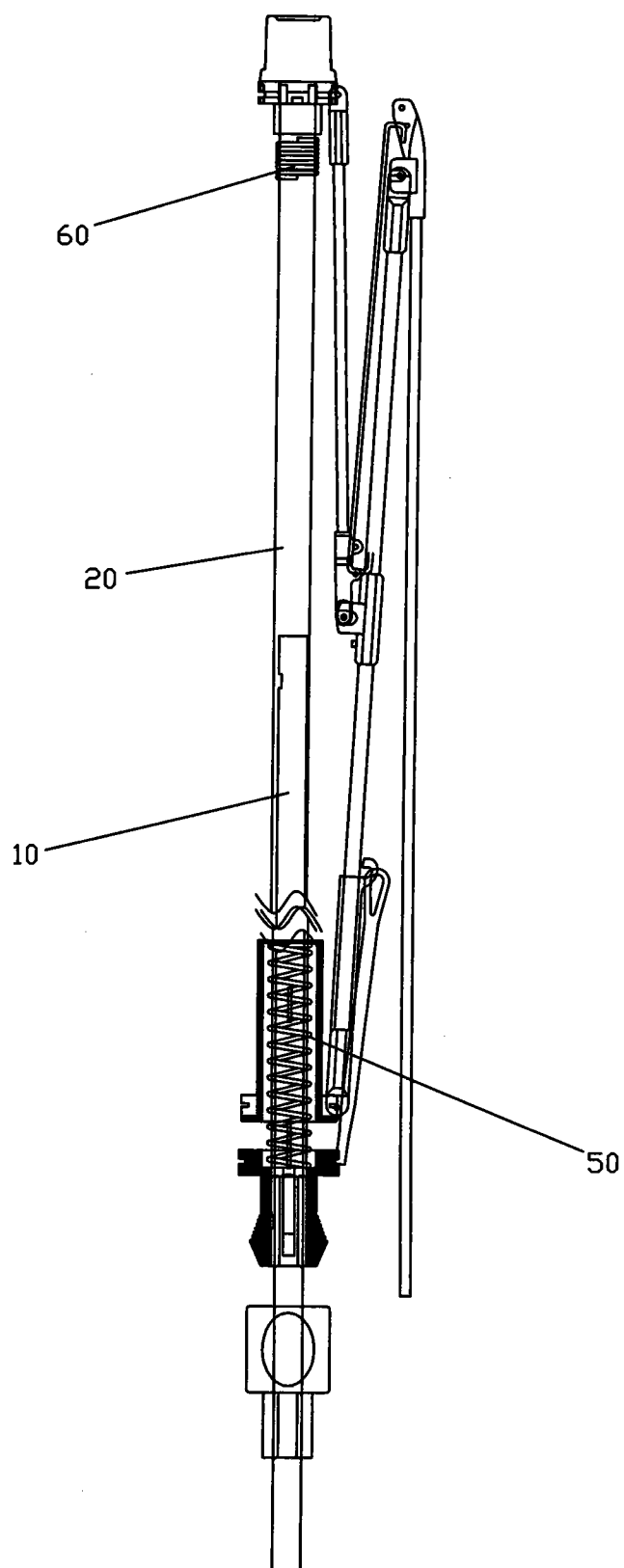


图 2